

唐山市丰南区教育局(通知)

丰教研字[2024]136 号



丰南区教育局

关于组织河北省与唐山市教育科学规划 2024 年度 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中心校、区直学校：

按照《唐山市教育局关于组织河北省与唐山市教育科学规划 2024 年度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区教育局现面向教育系统组织 2024 年度课题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资料

课题申报所需《课题申请评审书》，由申请者自行登录河北省教育科学研究院网站下载(见“教育科学规划栏--资料下载”栏目)。申请者务须认真落实文件要求，规范填写相关材料，不符合申报要求

的一律不进入评审程序。

二、指标分配

1.2024 年度规划课题，重大课题可自由申报，未获得省级立项者不列入市级规划。

2.被确定为唐山市学科带头人培养对象的教师可以自由申报，最终进行县区评审，择优上报。

3.被确立为唐山市教研基地校、课程基地校的单位，各申报 1 个。

4.2 个资助课题和 10 个小微课题的指标分配如下：

高中段(含职校、开放大学)2 个资助课题和 2 个小微课题；

初中段 2 个小微课题；

小学段(含小教)3 个小微课题；

幼教段(含幼教办)1 个小微课题；

教育局机关(含教科研中心)2 个小微课题。

5.中学教研室承接教学质量提升专项课题 1 个。

6.由市教科规划办委托丰南区教育局承接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机制与推进策略研究课题 1 个。

三、评比办法

区教育局组建评审小组对各单位申报的课题进行盲评，按照指标分配择优上报。

四、截止时间

我区申报时间为 2024 年 11 月 18 日上午 8:30-11:30。各单位须在规定时间内集中报送，逾期不予受理。各类别课题均按照唐山市文件通知报送纸质材料及电子材料。

报送地址：老局 408 室

电子邮箱：hongliang527@126.com

联系电话：8196043

附：唐山市教育局关于组织河北省与唐山市教育科学规划 2024 年度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

丰南区教育局

2024 年 11 月 14 日

主题词：教育科学规划 课题申报 通知

丰南区教育局办公室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四日印

(共印 20 份)